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33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3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期限：91天、9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22日、2020年10月23日购买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2,000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1月27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60,356.16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1年1月27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8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8,3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1,354,558.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7,035,441.51元，款项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第[2017]0130002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03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注射剂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4,840.59
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	3,000.00	3,000.00	564.65
营销网络拓展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4,703.54	4,703.54	4,546.32
江苏中卫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00.00	172.07	172.07
西藏卫信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00.00	3,500.00	703.77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10,327.93	10,327.93
合计	29,703.54	29,703.54	21,155.33

（四）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7日、2021年1月28日与华泰证券签署了理财产品认购协议，购买了华泰证券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33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3%或3.4%或1.6%	-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3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3%或3.4%或1.6%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本金保障型	-	-	-	否
90天	本金保障型	-	-	-	否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33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PC533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此为华泰证券内部评级）
登记日	2021年1月28日 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起息日	2021年1月28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	2021年4月28日 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3%或3.4%或1.6%
产品挂钩标的	黄金现货实盘合约Au99.99（AU9999.SGE）
兑付日	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到期日后1个营业日内将按到期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到期计息天数兑付收益，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产品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3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PC534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此为华泰证券内部评级）
登记日	2021年1月29日 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起息日	2021年1月29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	2021年4月28日 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3%或3.4%或1.6%
产品挂钩标的	黄金现货实盘合约Au99.99（AU9999.SGE）
兑付日	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到期日后1个营业日内将按到期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到期计息天数兑付收益，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华泰证券聚益第21033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华泰证券聚益第2103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本期收益凭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运营资金。

（三）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该产品为保本收益，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华泰证券，华泰证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688）。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04,611,921.76	1,274,157,064.42
负债总额	374,559,694.56	317,947,086.79
净资产	930,052,227.20	956,209,97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40,781.15	57,158,978.85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01,355,889.11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9.93%，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6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8,000.00	6,000.00	50.87	2,0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31,900.00	26,300.00	139.97	5,600.00
3	存款类	4,000.00	4,000.00	9.68	0.00
总计		43,900.00	36,300.00	200.52	7,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4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6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6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
总理财额度					9,600.00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1-006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本次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项目	2020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	13,9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900
合计	21,800

具体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腾达运通置业有限公司房地产项目剩余库存主要为商业房产。结合近期市场情况和未来销售预判，该区域商业房产有价无市，该项目去化时间可能会继续延长。公司以谨慎原则考虑，进一步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进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的减值损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待销售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3,900万元，已转为商业出租房产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7,900万元，合计计提减值准备21,800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402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2020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三、相关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1-005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并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股票代码：600094、900940 股票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21-010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第七届董事局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500万元（含20,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局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0-043）

2021年1月27日，公司已将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1-009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3.5亿元
- 公司对各级子公司累计新增担保总额：82.3197亿元（含本次）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城福建”），因生产经营所需，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厦门银行福州分行”）签署《授信额度协议》，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3.5亿元，为保障相关协议项下义务和责任的履行，本公司和名城福建全资子公司名城悦华酒店（福州）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最高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名城福建作为抵押人，以其名下持有的位于福州市马尾区房地产提供最高额的抵押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三十五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担保议案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0年4月25日、2020年5月30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临时公告2020-035、2020-040和2020-054）。

本次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上述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所融资金用于子公司生产经营，风险可控。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26日，法定代表人为俞凯，注册资本：17亿元，经营范围：综合房地产开发。

(1)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总资产	1,170,998.45	1,509,292.63
负债总额	811,922.04	1,070,429.05
净资产	359,076.41	438,863.58
营业收入	239,099.96	102,293.30
净利润	10,858.31	94,404.34

(2)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名城福建与厦门银行福州分行签署《授信额度协议》，因生产经营所需，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3.5亿元，期限为2020年12月18日至2035年12月18日。为保障相关协议项下义务和责任的履行，本公司和名城福建全资子公司名城悦华酒店（福州）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分别与厦门银行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最高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名城福建作为抵押人，与厦门银行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名下持有的位于福州市马尾区房地产提供最高额的抵押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起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为各级子公司累计新增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2.319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71%。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1年1月29日

报备文件：

1、《授信额度协议》、《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证券代码：688679 证券简称：通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1-006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源环境”）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开区支行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8112301010900696185
2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005555015651
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北一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0350008707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96 证券简称：京源环保 公告编号：2021-001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京源环保”）2020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179.07	32,390.47	8.61
营业利润	7,153.36	7,010.04	2.04
利润总额	7,197.37	7,004.76	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95.21	6,125.56	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9.83	6,019.54	-14.7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4	0.77	-16.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8	18.68	减少8.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1,309.98	57,506.75	76.1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3,185.10	36,988.17	97.86
股本	10,729.35	8,046.35	3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6.82	4.60	48.2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公司 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179.0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6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95.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29.8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78%。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01,309.98万元，同比增长76.1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73,185.1万元，同比增长97.86%。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总资产同比增长76.1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增长 97.86%，股本同比增长33.3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同比增长 48.2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0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1-012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到期赎回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 本次赎回理财金额：1,200万元人民币
-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 赎回理财期限：91天（2020年10月27日-2021年1月27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4月28日，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4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上投资决策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购买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已于2021年1月27日到期全额赎回，并获得实际收益共8.526575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产品类型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结构性存款	1,200	1.5%-2.93%	2020年10月27日	2021年1月27日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8.526575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8,000	51,200	478.384520	6,800
合计		58,000	51,200	478.384520	6,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9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4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5,200		
总理财额度			42,000		

注：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包含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银行大额存单等，不包含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定期存款。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10,800万元（含本次），其中委托理财6,800万元，购买的银行定期存款金额为4,0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38 证券简称：诺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00万元至27,650万元，同比增加215.05%至235.05%。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200万元至26,700万元，同比增长229.20%至248.8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000万元至27,6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7,747万元至19,397万元，同比增加215.05%至235.05%。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200万元至26,7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7,545万元至19,045 万元，同比增长229.20%至248.80%。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52.6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654.92 万元。

（二）每股收益：0.69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年产15,000吨产业用水刺复合非织造材料建设项目、纳奇科德清工厂一期项目产能进一步释放，规模效应逐步显现；

2、面对全球新冠疫情，卫生清洁产品需求持续提升，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3、公司加强内部管控，更科学地推进成本控制，产品毛利率、净利润均较上年有较大上升。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增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